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家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家或承讓人。

本通函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股份之邀請或要約。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LIBABA HEALTH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41)

## 修訂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  
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7至18頁。

獨立財務顧問之函件(當中載有其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之意見及推薦建議)載於本通函第19至28頁。

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3月1日(星期一)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銅鑼灣雲東街33號香港銅鑼灣智選假日酒店7樓1號及II號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34至35頁。另隨函附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此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alihealth>)。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備之指示填妥及簽署，並盡早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股東特別大會預防措施

為遵守香港政府關於保持社交距離、個人與環境衛生的指示，以及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就預防2019冠狀病毒病(「新冠肺炎」)發出之指引，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實施以下預防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 強制體溫檢查；
- 佩戴外科口罩；
- 不派發公司禮品或茶點；
- 強制健康申報 — 任何須按香港政府規定接受檢疫或於緊接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前14天內曾經離港外遊的人士，將被謝絕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及
- 將配合香港政府頒佈的指引作出適當的座位安排。

本公司強烈建議股東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作為其受委代表就相關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不必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股東細閱本通函第7頁以了解進一步詳情，並留意新冠肺炎的發展。視乎新冠肺炎的發展情況，本公司可能會實施進一步變動及預防措施，並可能就有關措施刊發進一步公告(如適用)。

---

# 目 錄

---

	頁次
目錄 .....	i
釋義 .....	1
股東特別大會預防措施 .....	7
董事會函件 .....	8
1. 緒言 .....	8
2. 修訂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 .....	9
3. 推薦建議 .....	15
4. 一般事項 .....	15
5. 股東特別大會及委任代表安排 .....	15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	17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19
附錄 — 一般資料 .....	2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34

---

## 釋 義

---

「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	指	杭州鹿康與天貓主體所訂立日期為2018年5月28日之協議，其條款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16日之通函中概述
「收購事項」	指	根據Ali JK Nutritional(作為賣方)與本公司(作為買方)所訂立日期為2018年5月28日之購股協議收購Ali JK Medical Products Limited之全部股權
「成人用品」	指	主要提高人類性快感的用具及非攝入用品，即主要在天貓於天貓業務類目「保健品及醫藥」下的第一類目「成人用品／情趣用品」中銷售的用具及非攝入用品，惟不包括(a)於天貓銷售的任何一般香水產品；(b)於天貓銷售的任何一般內衣、服裝和配飾品；及(c)於天貓銷售的任何一般家俱產品
「聯屬人士」	指	(a)就任何屬個人之人士而言，其直系家屬及(b)就任何並非個人之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透過一間或多間中介公司，控制或受控於或共同受控於該人士的任何其他人士
「Ali JK Nutritional」	指	Ali JK Nutritional Products Holding Limited，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阿里巴巴控股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阿里巴巴集團」	指	由阿里巴巴控股及其附屬公司組成之公司集團
「阿里巴巴控股」	指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其美國存託股份(每股代表八股普通股)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BABA)，其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988)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241)

---

## 釋 義

---

「交割」	指	完成收購事項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之涵義
「控制」	指	透過擁有具表決權之證券、以合約或其他方式直接或間接支配一名人士之業務、管理及政策之權力或授權(不論行使與否)，而該項權力或授權將不可推翻地假定於擁有實益擁有權，或擁有支配超過百分之五十(50%)有權於該人士之股東大會上表決之票數之權力，或擁有控制該人士之董事會(或類似監管組織)大多數成員之組成之權力時存在；詞彙「控制」及「受控制」亦應按此詮釋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	指	董事會成員
「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	指	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現有年度上限人民幣825百萬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杭州鹿康」	指	杭州鹿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前稱杭州衡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公司，於收購事項後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杭州鹿康軟件服務費」	指	杭州鹿康就於天貓出售產品及使用天貓主體提供之服務向產品商家收取之軟件服務費
「保健用品」	指	人類生活所用並且具有例如調節人體機能及促進健康等特定功能的非攝入用品，即主要在天貓於天貓業務類目「保健品及醫藥」中第一類目「OTC藥品／醫療器械／計生用品」下的第二類目「保健用品」中銷售的非攝入用品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

## 釋 義

---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直系家屬」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之涵義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彤先生、黃敬安先生及黃一緋女士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其設立旨在就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或「創富融資」	指	創富融資有限公司，一家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批准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股東」	指	股東，不包括(i)阿里巴巴控股及其聯繫人(包括Perfect Advance、Ali JK Nutritional及Antfin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及(ii)須於將予召開以批准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之人士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1年2月3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醫療及健康服務」	指	旨在維持並促進人類健康的服務，主要包括醫療服務及與健康管理及推廣有關的服務，即主要在天貓於天貓業務類目「服務大類」下的第一類目「醫療及健康服務」中銷售的服務，惟不包括天貓上無須行業認證的服務

---

## 釋 義

---

「醫療器械」	指 單獨或一併在人體上使用的儀器、設備、器具、材料或其他物品，而該等儀器、設備、器具、材料或其他物品不時根據《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該法律和法規可不時修訂)在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的地方部門註冊或備案為「醫療器械」，即主要在天貓於天貓業務類目「保健品及醫藥」下的第一類目「OTC藥品／醫療器械／計生用品」及「隱形眼鏡／護理液」中銷售的儀器、設備、器具、材料或其他物品
「購股權」	指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授出可認購或收購股份之購股權
「Perfect Advance」	指 Perfect Advance Holding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阿里巴巴控股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產品」	指 在天貓銷售的下述產品及／或服務：  (i) 醫療器械及保健用品；  (ii) 成人用品；及  (iii) 醫療及健康服務
「產品商家」	指 已取得天貓許可於天貓銷售產品之法人實體，而不論該商家是否已於天貓實際銷售任何產品
「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	指 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修訂年度上限人民幣950百萬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為獲取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勵之股份之特定權利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

## 釋 義

---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以供獨立股東考慮及表決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4年11月24日之股東特別大會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0月31日之通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軟件技術服務」	指	根據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已提供及將提供有關天貓營運若干產品類目或服務平台的軟件技術服務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包括(就任何人士而言)：(i)該人士(直接或透過一間或多間其他附屬公司)擁有或控制50%以上已發行股本或其他擁有權權益之任何公司或商業實體，而有關股本或權益附有普通投票權，可推選該公司或商業實體之董事、經理或受託人；(ii)該人士(通過合約或其他方式直接或透過一間或多間其他附屬公司)擁有或控制不超過50%已發行股本或其他擁有權權益之任何公司或商業實體，而有關股本或權益附有普通投票權，可推選該公司或商業實體之董事、經理或受託人，惟(直接或透過一間或多間其他附屬公司)實際控制該公司或商業實體之管理或業務運營方向；及(iii)於任何時候合併計入該人士賬目，或根據香港法例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法規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不時可能適用於該人士之其他公認會計原則或準則須合併計入該人士賬目之任何公司或商業實體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之涵義

---

## 釋 義

---

「天貓」	指	天貓主體運營的面向品牌與零售商之第三方線上及移動商業平台
「天貓主體」	指	天貓技術、天貓網絡及／或其適用的聯屬人士(視情況而定)之統稱
「天貓網絡」	指	浙江天貓網絡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為阿里巴巴控股之合併實體
「天貓軟件服務費」	指	杭州鹿康根據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應付天貓主體之軟件服務費
「天貓技術」	指	浙江天貓技術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為阿里巴巴控股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

## 股東特別大會預防措施

---

鑒於新冠肺炎疫情持續蔓延，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實施必要的預防措施，以保障參會股東及其他參會人士免受感染風險。有關措施包括以下內容：

- (i) 所有參會人士在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前均須填寫及簽署健康申報表。任何人士，不論國籍，倘於股東特別大會前的14天內曾到訪香港以外地區及／或在緊接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前按香港政府規定接受檢疫，將被謝絕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
- (ii) 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入口處將為各參會人士進行強制體溫檢測，任何人士若體溫高於37攝氏度或有流感症狀或其他身體不適，將被謝絕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或被要求離開股東特別大會會場。
- (iii) 所有參會人士於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之前必須消毒雙手。
- (iv) 所有參會人士將須於其獲准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前及於股東特別大會全程佩戴外科口罩。但請留意，屆時股東特別大會將不會提供外科口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時，所有參會人士應全程與他人保持適當社交距離。
- (v) 我們會按香港政府頒佈的指引在股東特別大會會場作出適當座位安排。因此，只能容納有限數目的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 (vi) 大會將不會派發公司禮品及不提供飲料和點心。

任何人士如未能遵守相關預防措施，將被謝絕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或被要求離開股東特別大會會場。由於香港的新冠肺炎疫情不斷變化，本公司或須於較短通知期內變更股東特別大會安排。股東應經常查閱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alihealth>或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便了解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安排之任何日後公告及最新資料。

本公司提醒所有股東毋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行使投票權。為保護股東及其他參會人士，本公司強烈建議股東使用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作為其受委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進行投票，不必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本通函隨附有代表委任表格，供股東使用。代表委任表格亦可以從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alihealth>)內「通函」一節下載。倘閣下並非註冊股東(即閣下的股份乃透過銀行、經紀商、託管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所持有)，則應立即諮詢閣下的銀行、經紀商或託管人(視乎情況而定)，以協助閣下委任受委代表。



**ALIBABA HEALTH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41)

執行董事：

朱順炎先生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屠燕武先生

非執行董事：

吳泳銘先生

徐宏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彤先生

黃敬安先生

黃一緋女士

註冊辦事處：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總辦事處兼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

1座26樓

敬啟者：

## 修訂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

### 1.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18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建議修訂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i)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及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之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及推薦建議，及(ii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2. 修訂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

### 2.1 背景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5月29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16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杭州鹿康與天貓主體訂立之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據此，天貓主體已同意向杭州鹿康提供軟件技術服務，期限自2018年8月3日(即交割後翌日)起至2021年3月31日止。

主要由於產品於天貓之交易額增長，根據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杭州鹿康應向天貓主體支付之天貓軟件服務費總額預期將高於各方訂立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時所預料之水平。董事會預期，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人民幣825百萬元將不足以滿足使用，並建議對其作出修訂，而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杭州鹿康應付之天貓軟件服務費總額預期將不超過人民幣950百萬元。

### 2.2 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之主要條款

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之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有關本公司訂立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之背景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5月29日之公告及日期為2018年7月16日之通函。

#### *日期*

2018年5月28日

#### *訂約方*

- (1) 杭州鹿康；及
- (2) 天貓主體。

#### *期限與終止*

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之期限自2018年8月3日(即交割後翌日)起至2021年3月31日止，除非訂約方之間另有共同協定者則另作別論。訂約方將於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屆滿前60日決定是否重續該協議。

### 將提供之服務

根據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之條款，天貓主體將提供軟件技術服務，包括以下服務：

- (a) 軟件技術服務：天貓主體將按照杭州鹿康的要求為杭州鹿康或產品商家提供軟件技術支援並收取天貓軟件服務費。軟件技術支援包括於天貓之產品資訊展示及搜尋服務以及相關軟件技術服務；
- (b) 互聯網信息服務和二級域名服務：作為平台供應商及運營商，天貓主體將為產品商家提供Tmall.com及二級域名，作為產品商家運營業務的平台。天貓主體提供的二級域名服務暫不會向杭州鹿康、產品商家或消費者收費；及
- (c) 其他服務：天貓主體可向產品商家提供額外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營銷服務及客戶服務。天貓主體將不會為該等服務向杭州鹿康收取費用，除非杭州鹿康要求提供該等將經訂約方同意收取個別服務費之服務。

天貓主體可不時組織全平台宣傳活動，彼等從中在天貓上與商家合作，包括產品商家透過本公司於一段時間內向消費者提供折扣，並實施多項客戶忠誠度計劃以鼓勵再次光顧。

### 天貓軟件服務費

杭州鹿康須就於天貓銷售產品及使用天貓主體所提供服務，向天貓主體支付天貓軟件服務費（相當於杭州鹿康自產品商家所收取杭州鹿康軟件服務費之50%）。杭州鹿康軟件服務費乃按於天貓銷售之產品已完成銷售價值之某一百分比計算，並將自相關產品商家的應收款項中扣除，及於客戶確認收取其購買之產品後支付予杭州鹿康。本公司財務部門將每月複查支付予天貓主體之天貓軟件服務費金額，以確保該金額之準確性。

天貓軟件服務費須每月以現金支付。天貓軟件服務費乃參照(其中包括)天貓主體提供服務預期將產生之運營成本(包括員工成本及技術支援開支)後釐定。

### 2.3 過往交易金額

誠如本公司於2019年年報及2020年年報中所披露，截至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所產生之服務費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42.3百萬元及人民幣500.5百萬元。

根據本集團之管理賬目，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606百萬元。

本公司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並無超出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並預期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將不會超出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

### 2.4 修訂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之理由及釐定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之基準

主要由於用戶更加習慣利用互聯網，並且健康意識日漸增強，再加上在「雙十一」全球購物狂歡節各項推廣活動的帶動下，產品商家的產品於天貓的銷售量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九個月期間增長超出預期，導致杭州鹿康根據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應向天貓主體支付之天貓軟件服務費相應增加。此外，考慮到(i)杭州鹿康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根據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應向天貓主體支付之天貓軟件服務費之未經審核交易金額；及(ii)由於疫情反復導致用戶對健康產品的需求增加以及即將舉行的天貓年貨節和「三八」國際婦女節促銷，本集團預計產品預期銷售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第四季度會有所增加。鑒於上述原因，杭州鹿康應向天貓主體支付之天貓軟件服務費總額預期將高於各方於2018年訂立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時所預料之水平。就此而言，董事會認為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人民幣825百萬元將不足以滿足使用，故須修訂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杭州鹿康應付之天貓軟件服務費總額預期將不超過人民幣950百萬元。

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乃參考以下各項釐定：(i)對產品之需求持續增加；(ii)產品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第四季度在天貓之預計銷售額；及(iii)杭州鹿康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根據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應向天貓主體支付之天貓軟件服務費之未經審核交易金額。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2.5 內部監控

本集團已採取充足措施，以監察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之年度上限，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就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而言，本公司之運營團隊已並將繼續與產品商家進行日常互動，且一直在監察並將繼續密切監察產品於天貓之已完成銷售價值。

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將每年審閱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以檢查及確認(其中包括)定價條款是否得以遵守及有否超出有關年度上限。天貓主體已同意允許本公司及其外聘核數師取得所需資料，以就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匯報。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年審閱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之持續關聯交易，以檢查及確認有關持續關連交易是否在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或更佳商業條款及根據規範該等交易之相關協議按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進行，以及本公司實施之內部監控程序就確保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根據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所載定價政策進行而言是否充足有效。

### 2.6 有關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訂約方之資料

#### 2.6.1 本公司及本集團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致力於為行業合作夥伴提供互聯網技術、服務工具及平台，以達到

為大眾提供普惠可及的醫藥健康服務，讓健康觸手可得。本集團主要從事醫藥自營業務、醫藥電商平台業務、醫藥健康服務業務以及追溯及數字醫療業務。

### 2.6.2 阿里巴巴控股及阿里巴巴集團

阿里巴巴控股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美國存託股份(每股代表八股普通股)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BABA)，其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988)。阿里巴巴集團的使命是讓天下沒有難做的生意。阿里巴巴集團旨在構建未來的商業基礎設施，其願景是讓客戶相會、工作和生活在阿里巴巴，追求成為一家活102年的好公司。阿里巴巴集團業務包括核心商業、雲計算、數字媒體及娛樂以及創新業務。

### 2.6.3 杭州鹿康

杭州鹿康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杭州鹿康的業務包括(i)就於天貓銷售產品而與產品商家建立之所有關係；及(ii)管理產品商家關係之若干營銷及運營人員。

### 2.6.4 天貓主體

天貓網絡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及為阿里巴巴控股之合併實體，天貓網絡主要從事運營天貓業務。

天貓技術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及為阿里巴巴控股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天貓技術主要從事運營天貓業務。

天貓由阿里巴巴集團於2008年推出。天貓是為消費者日益追求更高品質的產品、追求極致購物體驗的需求而打造的。大量的國際與中國品牌和零售商都已入駐天貓。

天貓是全球最大的面向品牌與零售商的第三方線上及移動商業平台。

## 2.7 董事會批准

根據於2021年1月18日召開之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已考慮並批准(其中包括)一項有關修訂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之決議案。

由於朱順炎先生、吳泳銘先生及徐宏先生為阿里巴巴控股或其附屬公司之僱員，故該等董事各自被視作或可能被認為於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彼等已就董事會通過批准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之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述董事外，概無其他董事於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或須就董事會批准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 2.8 上市規則之涵義

Perfect Advance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關連人士。阿里巴巴控股為Perfect Advance之最終股東。因此，阿里巴巴控股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天貓主體為阿里巴巴控股之附屬公司，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4(1)條，本公司須於超出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前，重新遵守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由於參照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計算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故修訂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

任何於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之股東及其聯繫人，須就批准有關協議及交易之決議案放棄投票。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確信及盡悉，Perfect Advance、Ali JK Nutritional及Antfin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各自分別持有合共4,036,154,008股股份、4,560,785,407股股份及60,576,000股股份，分別佔本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約30.0%、33.90%及0.45%。Perfect Advance、Ali JK Nutritional及Antfin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以及彼等之聯繫人各自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將提呈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Perfect Advance、Ali JK Nutritional及Antfin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外，概無其他股東須就有關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之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 2.9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

本公司已設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創富融資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董事委員會經考慮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及推薦建議後認為，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之利益。因此，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獨立股東表決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

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7至18頁。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9至28頁。

### 3. 推薦建議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有關批准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之建議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表決贊成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

### 4. 一般事項

敬請閣下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之其他資料。

### 5. 股東特別大會及委任代表安排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34至35頁。股東特別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

根據上市規則，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作之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因此，建議決議案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投票表決方式表決。

本公司將按上市規則第13.39(5)條規定之方式於股東特別大會後刊登有關投票表決結果之公告。

隨本通函附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此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alihealth>)。代表委任表格須按其上印備之指示填妥及

---

## 董事會函件

---

簽署，並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

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權利的記錄日期將為2021年2月23日(星期二)。所有股份過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1年2月23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登記。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朱順炎

2021年2月8日



**ALIBABA HEALTH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41)

敬啟者：

**修訂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

吾等謹此提述本公司向股東發佈日期為2021年2月8日之通函(「**通函**」)，本函件構成其中一部分。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通函所界定詞彙於本函件內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吾等已獲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以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及推薦建議後，按吾等認為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是否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而就修訂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以及如何就有關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之普通決議案表決，向閣下提供意見。

創富融資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是否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並就如何就相關決議案表決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敬請閣下垂注：

- (a) 載於通函第8至16頁之董事會函件(當中載有董事會向獨立股東提供之推薦建議)以及載於通函附錄之其他資料；及

---

##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

(b) 載於通函第19至28頁之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當中載有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之意見及推薦建議)，連同達致有關意見及推薦建議時所考慮之主要因素及理由。

經考慮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及推薦建議後，吾等認為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表決贊成批准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之普通決議案。

此 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彤、黃敬安  
及黃一緋  
謹啟

2021年2月8日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以下為創富融資就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函件全文，乃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香港中環  
干諾道中19-20號  
馮氏大廈18樓

敬啟者：

### 修訂持續關連交易 之年度上限

#### 緒言

吾等謹此提述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有關詳情載於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貴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日期為2021年2月8日之通函（「通函」）所載之董事會函件（「董事會函件」）內，本函件構成通函的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茲提述 貴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18日及2018年5月29日之公告及 貴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16日之通函（「2018年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杭州鹿康與天貓主體訂立之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據此，天貓主體已同意向杭州鹿康提供軟件技術服務，期限自2018年8月3日（即交割後翌日）起至2021年3月31日止。

主要由於產品於天貓之交易額增長，根據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杭州鹿康應向天貓主體支付之天貓軟件服務費總額預期將高於各方訂立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時所預料之水平。董事會預期，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人民幣825百萬元將不足以滿足使用，並建議對其作出修訂，而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根據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杭州鹿康應付之天貓軟件服務費總額(即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預期將不超過人民幣950百萬元。

根據於2021年1月18日召開之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已考慮並批准(其中包括)一項有關修訂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之決議案。

由於朱順炎先生、吳泳銘先生及徐宏先生為阿里巴巴控股或其附屬公司之僱員，故該等董事各自被視作或可能被認為於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彼等已就董事會通過批准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之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述董事外，概無其他董事於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或須就董事會批准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Perfect Advance為 貴公司之主要股東及關連人士。阿里巴巴控股為Perfect Advance之最終股東。因此，阿里巴巴控股為 貴公司之關連人士。天貓主體為阿里巴巴控股之附屬公司，因此為 貴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 貴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4(1)條， 貴公司須於超出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前，重新遵守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由於參照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計算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故修訂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貴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

任何於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之股東及其聯繫人，須就批准有關協議及交易之決議案放棄投票。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確信及盡悉，Perfect Advance、Ali JK Nutritional及Antfin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各自分別持有合共4,036,154,008股股份、4,560,785,407股股份及60,576,000股股份，分別佔 貴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約30.0%、33.90%及0.45%。Perfect Advance、Ali JK Nutritional及Antfin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以及彼等之聯繫人各自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將提呈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Perfect Advance、Ali JK Nutritional及Antfin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外，概無其他股東須就有關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之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 獨立董事委員會

貴公司已設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彤先生、黃敬安先生及黃一緋女士)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創富融資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 吾等之獨立性

吾等曾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修訂若干持續關連交易之若干條款向阿里巴巴控股之上市附屬公司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60)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過往委任」)，有關事項之詳情及吾等之獨立顧問函件載於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21日之通函。有關事項與是次委任無關。

於最後可行日期，除上述者外，吾等與 貴公司、阿里巴巴控股、阿里巴巴集團、杭州鹿康、天貓主體或其他可合理視為與吾等獨立性有關之各方並無任何關係或利益。於緊接本函件前兩年內，吾等並無擔任 貴公司之獨立財務顧問。除就過往委任及是次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已付或應付吾等之一般專業費用外，概不存在吾等據此已經或將會向 貴公司、阿里巴巴控股、阿里巴巴集團、杭州鹿康、天貓主體或其他可合理視為與吾等獨立性有關之各方收取任何費用或利益之安排。因此，吾等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84條，吾等屬獨立人士。

### 吾等意見之基礎

於達致吾等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及推薦建議時，吾等已審閱(其中包括)：

- (i) 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
- (ii) 2018年通函；
- (iii) 貴公司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中期報告**」)；及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iv) 通函內所載之其他資料。

吾等依賴通函所載或提述之聲明、資料、意見及陳述以及 貴公司、董事及／或 貴集團管理層(統稱「**管理層**」)向吾等提供之資料及陳述之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吾等已假設通函所載或提述以及管理層向吾等提供之所有資料及陳述(彼等須就此獨自承擔全部責任)在所有方面均屬真實、準確及完整，且在提供或作出時並無誤導或欺騙成分，直至最後可行日期仍然如此。向吾等提供及作出之資料及陳述於最後可行日期後直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包括該日)如有任何重大變動，應盡快通知股東。

吾等亦已假設管理層於通函內作出之有關信念、意見、預期及意向之所有聲明乃經審慎查詢及周詳考慮後合理作出，且通函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通函所載任何聲明存有誤導成分。吾等並無理由懷疑任何相關資料遭隱瞞，亦無理由懷疑通函所載資料及事實之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或管理層向吾等提供之意見之合理性。

吾等認為，吾等已獲提供足夠資料以達致知情意見及為吾等意見提供合理基礎。然而，吾等並無對管理層提供之資料進行任何獨立核實，亦無就 貴集團之業務、財務狀況及事務或其未來前景展開任何獨立調查。

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所披露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函件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函件所載任何聲明存有誤導成分。

本函件僅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發出，以供彼等考慮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而除供載入通函外，未經吾等事先書面同意，不得引用或提述本函件之全部或部分內容，亦不得將本函件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 所考慮之主要因素及理由

於達致吾等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及推薦建議時，吾等已考慮(其中包括)下列主要因素及理由：

#### 1. 有關訂約方之資料

##### **貴公司及 貴集團**

貴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貴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 貴集團致力於為行業合作夥伴提供互聯網技術、服務工具及平台，以達到為大眾提供普惠可及的醫藥健康服務，讓健康觸手可得。貴集團主要從事醫藥自營業務、醫藥電商平台業務、醫藥健康服務業務以及追溯及數字醫療業務。

##### **阿里巴巴控股及阿里巴巴集團**

阿里巴巴控股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美國存託股份(每股代表八股普通股)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BABA)，其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988)。阿里巴巴集團的使命是讓天下沒有難做的生意。阿里巴巴集團旨在構建未來的商業基礎設施，其願景是讓客戶相會、工作和生活在阿里巴巴，追求成為一家活102年的好公司。阿里巴巴集團業務包括核心商業、雲計算、數字媒體及娛樂以及創新業務。

##### **杭州鹿康**

杭州鹿康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為 貴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杭州鹿康的業務包括(i)就於天貓銷售產品而與產品商家建立之所有關係；及(ii)管理產品商家關係之若干營銷及運營人員。

##### **天貓主體**

天貓網絡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及為阿里巴巴控股之合併實體，天貓網絡主要從事運營天貓業務。

天貓技術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及為阿里巴巴控股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天貓技術主要從事運營天貓業務。

天貓由阿里巴巴集團於2008年推出。天貓是為消費者日益追求更高品質的產品、追求極致購物體驗的需求而打造的。大量的國際與中國品牌和零售商都已入駐天貓。

天貓是全球最大的面向品牌與零售商的第三方線上及移動商業平台。

### 2. 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之背景及主要條款

茲提述 貴公司日期為2018年5月29日之公告及2018年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杭州鹿康與天貓主體訂立之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據此，天貓主體已同意向杭州鹿康提供軟件技術服務，期限自2018年8月3日(即交割後翌日)起至2021年3月31日止。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其中包括)已於 貴公司於2018年8月1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 貴公司時任獨立股東批准。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之詳情載於董事會函件「2.修訂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一節的「2.1背景」及「2.2 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之主要條款」分節。

### 3. 修訂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之理由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主要由於用戶更加習慣利用互聯網，並且健康意識日漸增強，再加上在「雙十一」全球購物狂歡節各項推廣活動的帶動下，產品商家的產品於天貓的銷售量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九個月期間增長超出預期，導致杭州鹿康根據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應向天貓主體支付之天貓軟件服務費相應增加。此外，考慮到(i)杭州鹿康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根據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應向天貓主體支付之天貓軟件服務費之未經審核交易金額；及(ii)由於疫情反覆導致用戶對健康產品的需求增加以及即將舉行的天貓年貨節和「三八」國際婦女節促銷， 貴集團預計產品預期銷售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第四季度會有所增加。因此，鑒於上述原因，杭州鹿康應向天貓主體支付之天貓軟件服務費總額預期將高於各方於2018年訂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立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時所預料之水平。就此而言，董事會認為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人民幣825百萬元將不足以滿足使用，故須修訂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

吾等留意到，上述理由與中期報告所披露 貴公司之近期發展進程相符。誠如中期報告所載，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貴集團所運營的天貓醫藥平台所產生的商品交易總額（「商品交易總額」）超過約人民幣554億元，同比增長約49.7%。截至2020年9月30日，天貓醫藥平台的年度活躍消費者（於過往12個月內在天猫醫藥平台實際購買過一次或以上商品的消費者）已超過2.5億，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增長超過6,000萬。此外，天貓醫藥平台已服務於超1.8萬個商家，於相關期間內增加近4,000家。

綜上所述，尤其是近期統計數據顯示天貓醫藥平台的商品交易總額、活躍用戶及商家均大幅增長，帶動了產品商家的產品於天貓的銷售量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九個月期間強勁增長，故吾等同意董事會的意見，認為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人民幣825百萬元將不足以滿足使用，並應對其作出適當修訂。

#### 4. 過往交易金額、年度上限及經修訂年度上限

以下為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相關交易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過往交易金額及年度上限：

表1：過往交易金額及年度上限

	截至2019年 3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3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九個月 (人民幣千元)
過往交易金額 (附註1)	242,300	500,500	606,000
年度上限 (附註2)	295,000	590,000	825,000 (附註3)
使用率	82.1%	84.8%	73.5%

附註：

1. 如董事會函件所載。
2. 引述自2018年通函。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3. 該金額為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上限。

建議將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由人民幣825百萬元修訂為人民幣950百萬元(即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增幅約為15.2%。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乃參考以下各項釐定：(i)對產品之需求持續增加；(ii)產品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第四季度在天貓之預計銷售額；及(iii)杭州鹿康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根據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應向天貓主體支付之天貓軟件服務費之未經審核交易金額。

貴公司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並無超出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並預期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將不會超出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

### 5. 吾等對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之分析

誠如上一節所述，考慮到 貴集團相關業務的快速增長及發展需要，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修訂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及設定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

吾等已審閱管理層所提供有關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之計算方法，並留意到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乃按以下各項的總和計算得出：(i)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交易金額約人民幣606.0百萬元；(ii)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預計交易金額約人民幣219.5百萬元(經考慮管理層所估計之商品交易總額、收入確認百分比、增值稅率、佣金費率及佣金分成比率)；及(iii)第(i)及(ii)項總額的約15%緩衝額，以應對任何意料之外的實際交易金額增長。吾等留意到，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預計交易金額約人民幣219.5百萬元較 貴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錄得的金額(即人民幣202百萬元)按季增長近9%。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乃由 貴公司在訂約方於2018年5月訂立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時設定。誠如上文「表1：過往交易金額及年度上限」所示，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之使用率一直高於80%。吾等留意到，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交易金額約人民幣606.0百萬元若按年計算為人民幣808百萬元，則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人民幣825百萬元的使用率將達至約97.9%。鑒於迄今為止產品銷售額強勁增長，可以合理預計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第四季度之餘下額度可提供的緩衝額將會非常小，難以應付新冠肺炎疫情期間對健康產品不斷增長的需求及在相關第四季度即將舉行的天貓年貨節和「三八」國際婦女節促銷活動。因此，吾等認為適宜及迫切需要在2021年3月31日相關上限期間結束前修訂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

吾等進一步分析了中國網上零售銷售行業的增長和前景。由於針對新冠肺炎疫情的防控政策導致網上零售銷售的需求不斷增長，故與2019年相比，中國的網上零售銷售行業於2020年不斷增長。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所發佈的日期為2020年12月16日的新聞稿，由2020年1月至2020年11月，中國的全國網上零售銷售額為約人民幣105,374億元，同比增長約11.5%。「雙十一」全球購物狂歡節始於2009年，其目的在於提升商家及消費者對網上購物價值的認識，是中國的一項重大網上零售銷售活動。據2020年11月12日阿里巴巴控股公司網站上刊登的新聞顯示，2020年11月1日至2020年11月11日為期11天的「雙十一」全球購物狂歡節商品交易總額約為人民幣4,982億元，較2019年同期增長約26%。鑒於上述產品銷售額的良好增長勢頭，可以合理預計網上零售銷售行業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第四季度將保持強勁增長勢頭。

經考慮(尤其是)：(i)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第四季度之餘下額度可能將不足以應付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於相關第四季度之預計交易金額，因此迫切需要修訂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ii)由於疫情反覆導致中國用戶對健康產品的需求增加；(iii)即將舉行的天貓年貨節和「三八」國際婦女節網上零售銷售促銷活動；及(iv)就介乎10%至20%之估計年度上限而言，根據吾等過往與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香港上市發行人的合作經驗，吾等認為15%的緩衝額乃屬市場認可的做法，可應對任何意料之外的實際交易金額增長，所有該等因素均為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提供支持，故吾等認為，就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將現有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修訂為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乃屬公平合理。

### 意見及推薦建議

鑒於上述主要因素及理由，吾等認為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而吾等亦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有關經修訂天貓軟件服務年度上限之普通決議案。

此 致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及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創富融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安杰  
謹啟

2021年2月8日

張安杰先生為創富融資執行董事，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負責人員。張先生於亞太地區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12年經驗，曾參與及完成多項財務顧問及獨立財務顧問交易。

##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載有符合上市規則規定之詳情，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通函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聲明或本通函有所誤導。

## 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本證券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b)須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於股份之 總權益	佔已發行 股份概約 百分比
朱順炎先生	股本衍生權益 <sup>(1)</sup>	3,400,000	0.03%
吳泳銘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62,000	0.01%
屠燕武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股本衍生權益 <sup>(2)</sup>	1,127,000	0.01%

附註：

- (1) 朱順炎先生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彼授出之2,900,000份購股權及500,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所涉及之3,4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惟須待歸屬。
- (2) 屠燕武先生實益擁有38,500股股份，並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彼授出之145,000份購股權及943,5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所涉及之1,088,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惟須待歸屬。

於阿里巴巴控股(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已 發行股份概約 百分比
朱順炎先生	實益擁有人、股本衍生權益及 配偶權益 <sup>(1)</sup>	2,467,224*	0.01%
吳泳銘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配偶權益 <sup>(2)</sup> 全權信託成立人 <sup>(3)</sup>	1,632,000* 37,696,872*	0.01% 0.17%
徐宏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股本 衍生權益 <sup>(4)</sup>	491,112*	0.00%

附註：

- (1) 指由朱順炎先生實益持有之2,021,224\*股普通股或相關普通股及286,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以及由其配偶持有之160,000\*股普通股或相關股份。
- (2) 指由吳泳銘先生持有之32,000\*股普通股，以及由其配偶持有之1,600,000\*股普通股。
- (3) 指由兩項私人全權信託(吳泳銘先生為成立人)持有之37,696,872\*股普通股或相關普通股。
- (4) 指由徐宏先生實益持有之148,112\*股普通股或相關普通股及343,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

\* 阿里巴巴控股於2019年7月15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對其普通股進行一股拆分為八股的股份拆細(「股份拆細」)。股份拆細於2019年7月30日生效。因此，阿里巴巴控股已將其普通股與美國存託股份(「美國存託股份」)的比例從一股美國存託股份代表一股普通股，變更為一股美國存託股份代表八股普通股。阿里巴巴控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與普通股的比例也從一個受限制股份單位代表一股普通股，變更為一個受限制股份單位代表八股普通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b)須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作為主要股東或主要股東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或僱員之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除下列情況外：

- 朱順炎先生為阿里巴巴合夥人、阿里巴巴集團大文娛新媒體業務總裁，分管UC瀏覽器營業部、阿里音樂及創新業務，並為阿里巴巴控股創新業務事業群總裁；
- 吳泳銘先生為阿里巴巴集團總裁及阿里巴巴控股董事會主席之特別助理；及
- 徐宏先生為阿里巴巴控股副首席財務官，

概無董事為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之公司之董事或僱員。

### 3. 董事於本集團資產及合約中之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之日期)以來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或曾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且除因彼等作為阿里巴巴控股或其附屬公司之僱員而被視為於阿里巴巴集團成員公司與本公司之交易擁有之任何重大權益外，概無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訂立而於最後可行日期仍然有效且對本集團整體業務而言屬重大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4. 服務合約

於最後可行日期，除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本集團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合約外，概無董事已與或擬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服務合約。

## 5.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非執行董事吳泳銘先生為杭州圓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之控股股東。杭州圓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其聯繫人為以下公司之主要股東或股東之一：經營醫療保健系統及數據服務平台之公司Choice Technology Inc.、經營在線醫生轉介平台之公司北京惠福康信息諮詢有限公司、經營在線臨床研究平台之公司上海妙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醫院及其他醫療數據整理技術方案之公司曜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提供母嬰領域醫患管理工具及營銷平台服務之公司翎醫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從事健康險第三方服務之公司上海易雍健康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及，從事經營醫檢資源互聯網平台之公司杭州雲呼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及從事經營企業智能平台之公司來未來科技(浙江)有限公司，提供科技智能康復設備及智慧康復解決方案之上海傅利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從事AI驅動的藥物發現以及提供藥物篩選外包服務之neoX Biotech Inc.、提供計算藥物發現軟件服務以及新材料設計和研究之北京深勢科技有限公司；研發和製造新型三類醫療介入器械的北京華脈泰科股份有限公司。此等公司直接或透過其附屬公司或聯繫人或以其他形式之投資，進行被視為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於最後可行日期，吳泳銘先生於本公司擁有1,262,000股股份(約0.01%)。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 6. 專家同意書

以下為於本通函提供意見或建議之專業顧問之資歷：

名稱	資歷
創富融資有限公司	一家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批准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獨立財務顧問創富融資函件乃於本通函日期發出，以供載入本通函。創富融資已就刊發本通函發出同意書，同意按照本通函所載形式及內容轉載其函件及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該同意書。於最後可行日期，創富融資並無：(a)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中擁有任何股權，亦無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及(b)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之日期)以來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7. 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日期)以來，本集團之財務或經營狀況並無出現重大不利變動。

## 8.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之副本於截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包括該日)止期間之一般營業時間內，在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一座26樓可供查閱：

- (i) 2018年框架技術服務協議；
- (ii) 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函件，其全文載於本通函第17至18頁；
- (iii) 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函件，其全文載於本通函第19至28頁；
- (iv) 本附錄「專家同意書」一節所指之同意書；及
- (v) 本通函。

## 9. 語言

本通函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ALIBABA HEALTH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41)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3月1日(星期一)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銅鑼灣雲東街33號香港銅鑼灣智選假日酒店7樓I號及II號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 普通決議案

「動議確認、批准及追認根據杭州鹿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前稱杭州衡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杭州鹿康」)與天貓主體(即浙江天貓技術有限公司及浙江天貓網絡有限公司及彼等之聯屬人士(視情況而定)之統稱)所訂立日期為2018年5月28日之技術服務框架協議杭州鹿康應向天貓主體支付之服務費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修訂年度上限人民幣950,000,000元。」

承董事會命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朱順炎

香港，2021年2月8日

### 附註：

1. 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股東特別大會之決議案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表決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2.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倘多於一名受委代表獲如此委任，則有關委任須列明每名獲委任之受委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及類別。
3. 凡擁有權透過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記錄或存放於持牌證券交易商(即並非直接以其本身名義記錄於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內)之本公司股東，僅有權作為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直接或者透過其持牌證券交易商及相關金融中介機構向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提供其表決指示表決。為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任何有關股東均須獲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委任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表決。
4.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而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5. 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權利的記錄日期將為2021年2月23日(星期二)。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1年2月23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登記。
6. 本通告之任何譯本與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7.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i)兩名為執行董事，即朱順炎先生及屠燕武先生；(ii)兩名為非執行董事，即吳泳銘先生及徐宏先生；及(iii)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羅彤先生、黃敬安先生及黃一緋女士。